

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名称：饶平县林业技术推广站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18 年预算
行政经费	292.46
“三公”经费	2.05
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	0.00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	1.50
1. 公务用车购置	0.00
2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.50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	0.55

注：行政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物业管理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门材料费及一般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。

“三公”经费：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2018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2.05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（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）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支出 0 万元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（委）机关、局（委）属单位出国团组 0 个、0 人次，预算与去年保持一致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1.5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（1）报废 0 辆，更新购置 0 辆，购置支出 0 万元，平均每辆 0 万元；（2）公务车保有量 1 辆，全年运行费支出 1.5 万元，与去年保持一致，我单位将继续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，进一步规范用车派车制度，减少车辆运行费用。

3.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.55 万元，要主用于日常公务接待与去年保持一致。我单位继续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工作，加强审批和监督，厉行勤俭节约，严格控制上各项公务接待费用。